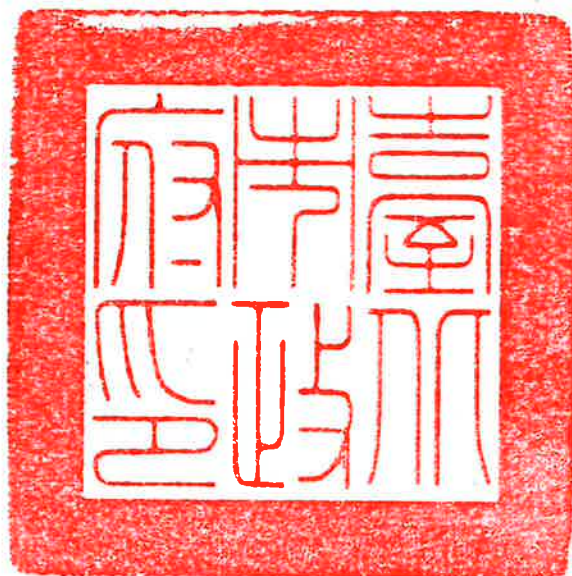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1330367591號

附件：細部計畫書1份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「修訂『臺北市大同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（細部計畫）案』都市設計管制規定案」計畫書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展覽期間：113年7月30日起公開展覽30天。
- 二、展覽地點：本府、臺北市大同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（載明姓名或名稱及住址）向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，作為審議本案之參考。

市長 蔣萬安